中国气象学会

中国气象学会关于延期召开 2023 年全国农业气象技术交流会的通知

本会各会员单位、各学科委员会、有关单位和专家:

经商议决定,由中国气象学会、河南省科协主办,国家气象中心、中国气象科学研究院、河南省气象局等单位共同承办的2023年全国农业气象技术交流会延期到9月举行,交流会征文顺延至7月31日。

为加强气象与粮食安全新技术的交流与合作,展示国内外最新气象与粮食安全科学技术理论与成果,在全国农业气象技术交流会举办期间,将合并召开气象与粮食安全学术研讨会,在前期征文内容的基础上新增如下内容:

- (一) 智慧农业气象适用技术及服务效益评估
- (二) 高标准农田气象保障的新路径
- (三)智能农业气象装备研发与应用
- (四)气象保障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

请根据中气会发〔2023〕12 号文相关要求,于 7 月 31 日前 将论文摘要及第一作者联系方式提交至会务联系人。原征文投稿 仍然有效。

河南省气象学会(会议投稿)

联系人:刘伟昌

联系电话: 0371-65922877

投稿邮箱: hnsqxxh@163.com。

交流会具体时间、地点将以正式通知为准。

欢迎大家继续投稿。

附件: 中国气象学会关于召开 2023 年全国农业气象技术交流 会的筹备通知



抄送: 科技与气候变化司, 国家气象中心(中央气象台)、中国气象科学研究院, 河南省气象局。